

证券代码：834862

证券简称：炫伍科技

主办券商：安信证券

上海炫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18 年 12 月 20 日上午 10:00。

预计会期 0.5 天。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8 年 12 月 14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 会议地点

上海市真南路 150 号 B 座 5 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上海炫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第二期行权的议案》

详见公司同日登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的《上海炫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权激励计划第二期行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7)。

(二) 审议《关于上海炫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

详见公司同日登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的《上海炫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公告编号：2018-033)。

(三) 审议《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针对本次股票发行，公司拟分别与 24 名认购对象就本次股权激励股票发行的相关事宜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

(四) 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本次股票发行所涉及的公司注册资本和股份总数变更等事项，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作出相应修订。

(五) 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

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

(六) 审议《关于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根据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对 2019 年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进行预计。详

见公司同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上海炫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18-035）。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2. 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3. 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4. 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或者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不接受电话登记。

（二）登记时间：2018 年 12 月 20 日上午 9:00-10:00

（三）登记地点：上海市普陀区真南路 150 号 B 座 5 楼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杨林博

联系地址：上海市普陀区真南路 150 号 B 座 5 楼 501 室

电话：021-52658752

传真：021-52808759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所有费用自理。

（三）临时提案

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 10 天前提交。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上海炫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2018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上海炫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12 月 5 日